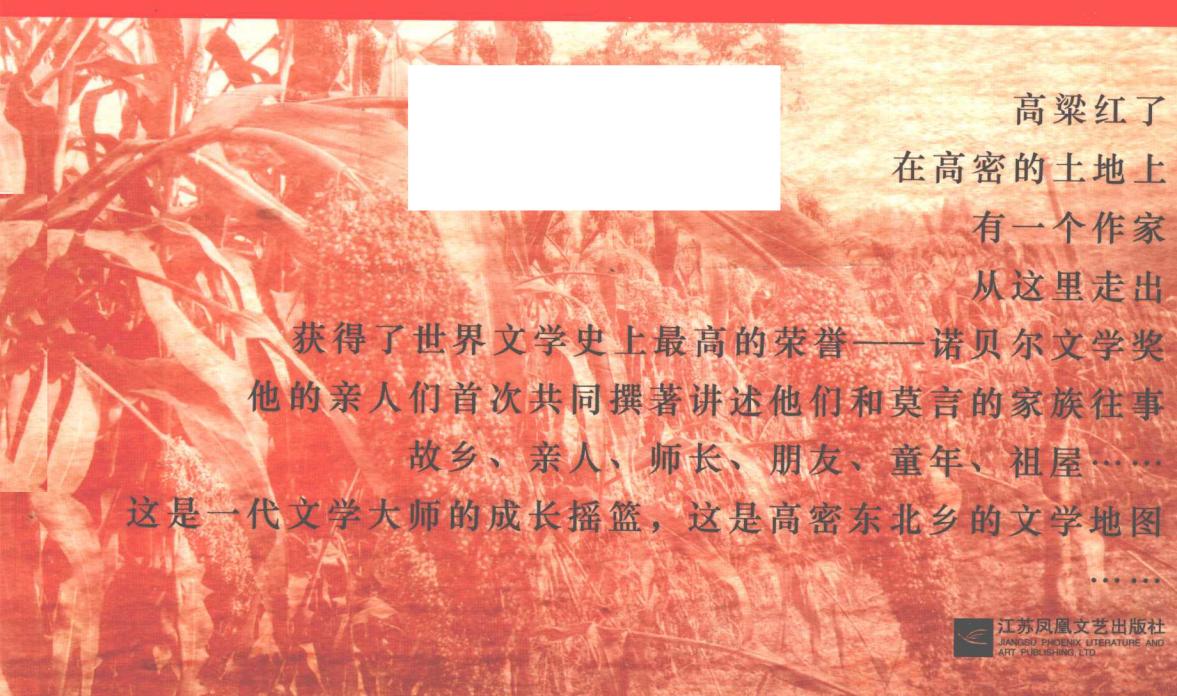


莫言與紅高粱家族

管謨賢 管襄明 ◎著



高粱红了
在高密的土地上
有一个作家
从这里走出

获得了世界文学史上最高的荣誉——诺贝尔文学奖
他的亲人们首次共同撰著讲述他们和莫言的家族往事
故乡、亲人、师长、朋友、童年、祖屋……

这是一代文学大师的成长摇篮，这是高密东北乡的文学地图

莫言與紅高粱家族

管謨賢 管襄明◎著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莫言与红高粱家族 / 管谟贤, 管襄明著. — 南京: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2015

ISBN 978-7-5399-8410-0

I. ①莫… II. ①管… ②管… III. ①莫言—人物研
究 IV. ①K825.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110136 号

书 名 莫言与红高粱家族

著 者 管谟贤 管襄明

责 任 编 辑 蔡晓妮

出 版 发 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 165 号, 邮编: 210009

出版社网址 <http://www.jswenyi.com>

经 销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印 刷 扬中市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8×1000 毫米 1/16

印 张 13.25

字 数 200 千字

版 次 2015 年 6 月第 1 版 2015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标 准 书 号 ISBN 978-7-5399-8410-0

定 价 36.00 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目录

莫言的成长和故乡（一）	
——在首都师范大学文学院的讲演	1
莫言的成长和故乡（二）	
——在首都师范大学“莫言：全球视野与本土经验”	
学术研讨会上的发言	16
莫言小说背后的故事	
——在山东师范大学文学院的演讲稿	22
勤学苦读 厚积薄发	
——莫言读书的故事	34
老屋	46
莫言南关旧居	57
胶河——“高密东北乡”的母亲河	65
胶济铁路与高密	73
回忆莫言的常德之行	82
汪洋恣肆 神秘朦胧	
——莫言“高密东北乡”系列小说发轫之作《秋水》	
解读	96

《红高粱》在高密	104
红红火火红高粱，热热闹闹文化节	
——山东高密第四届红高粱文化节散记	115
“野人” 刘连仁	121
追忆几位逝去的长辈	130
莫言作品中的人物原型	142
莫言和张世家	
——《红高粱》创作缘起	186
解密诺贝尔文学奖	190
国际文学奖与莫言的因缘	199

莫言的成长和故乡（一）

——在首都师范大学文学院的讲演

管谟贤

我这次来北京，是应张志忠教授之邀，前来参加“莫言：全球视野与本土经验”研讨会的。张教授是最先研究莫言并有专著的知名学者，我们俩神交已久，张教授曾把他的《莫言论》寄赠给我，今年秋天，在高密第四届红高粱文化节期间我们才认识。他当时让我来给大家讲一课，我答应了。张教授给我出的题目是“莫言的成长与故乡”。

关于莫言的成长，我曾经这样归纳过，即没有高密就没有今天的莫言，没有军队就没有今天的莫言，没有一定的天赋和本人的努力，也没有今天的莫言。我想，有这三句话，就可以把今天要讲的题目概括了。下边，让我分头讲这三句话。

第一，没有高密，就没有今天的莫言。莫言生在高密，长在高密，喝着胶河水，吃着红高粱米长大，在高密整整生活了二十一年，一方水土养一方人。故乡高密是他的“血地”，这里不但有我们祖宗的坟茔，还有母亲生我们时流的血。至今，我们的老父亲和莫言的亲人、朋友都还生活在这里，所以莫言自己曾说：“我的故乡与我的文学是密切相关的，高密有泥塑、剪纸、扑灰年画、茂腔，民间

艺术、民间文化伴随着我成长。我从小耳濡目染这些文化因素，当我拿起笔来进行文学创作的时候，这些民间文化元素就不可避免地进入了我的小说，也影响甚至决定了我的作品的艺术风格。”这话一点不假。我们的故乡山东省高密县（现在是高密市），秦时立县，至今两千多年，文运绵长，文化底蕴深厚。历史上出过晏婴、郑玄、刘墉这三贤，有清一代“高密诗派”享誉诗坛。关于晏婴，大家都知道他是齐国名相，晏子使楚，二桃杀三士等故事代代流传。郑玄是东汉末年著名的大经学家，凡研究四书五经的，研究小学（文字）的都绕不过他。刘墉就是刘罗锅，其实刘墉只能算半个高密人，他的老家逢戈庄解放前属诸城，解放后才划给高密。但他的家离高密城很近，他女儿就嫁给了高密城里的李家，他的亲友中，有不少高密人，所以关于“刘锅腰子”斗和珅、做清官的故事，在高密民间人尽皆知。刘墉是大书法家，书名大于官名。至今高密还有大批人学书法，练画画，蔚成风气。高密的泥塑、剪纸，都有些像大写意，古朴雄浑，泥塑造型简朴，剪纸有金石味；我们那儿农村妇女大多会剪纸，过年时剪些窗花，贴在

窗上，既好看又喜庆。扑灰年画，是以柳条炭打草稿，以白纸扑在底稿上，可以连拓数张，比刻版印刷简单快捷，其内容多以“麒麟送子”、“年年有余”以及水泊梁山、杨家将、刘公案、施公案等戏剧故事为主，大红大绿，十分喜庆。至于茂腔，只是流行于高密、胶州、诸城一带的一种地方小戏，其内容无非



高密剪纸作品

是才子佳人、帝王将相，但唱腔哀怨高亢，如泣如诉，虽算不上好听，但当地人都十分喜爱。莫言小时只要附近有唱茂腔戏的，他都早早去等着，挤在人前，认真地听，在十岁时，他就会唱不少茂腔的基本曲调了，他对茂腔情有独钟。茂腔是乡音，尤其是在外的游子，回到故乡，一听到久别的茂腔，会泪流不止。莫言有诗曰：“当兵三年回故乡，车站广场听茂腔。此曲只应高密有，使人潸然泪两行。”他的长篇小说《檀香刑》里就有许多茂腔

的元素。

另外,高密古属东夷,是齐国之地。齐国在春秋时是最富有的大国,土地肥沃,又有渔盐之利,经过管仲的治理,成了五霸之首。齐国地近大海,齐人胸怀广阔,思想开放包容。当年齐国的稷下学宫,百花齐放,百家争鸣。齐人崇尚黄老之术,想像力丰富,相信鬼神,崇拜自然,与鲁文化略有不同。《聊斋志异》的作者蒲松龄,家在淄川,距高密仅二百里,他的《聊斋》可以算作齐文化在文学上的代表作。其中写到高密、诸城、胶州一带的故事有很多篇。这些故事都在民间口口相传。过去,我们那儿,集市上有说山东快书的,有敲着渔鼓唱西河大鼓的说书人(这一类人是盲人),他们不但说水泊梁山武老二,还说隋唐英雄、杨家将、岳飞传。小说《天堂蒜薹之歌》里的瞎子张扣就是现实生活中的一个说书人。正月里,各村都有茂腔戏班子上台唱戏,唱的都是《小姑贤》、《王定保借当》、《王汉喜借年》、《钥匙记》、《罗衫记》等等才子佳人、帝王将相、夫妻恩爱、姑嫂团结之类的剧目。莫言小时候,就是其热心的听众。

冬天,我们那里会编草鞋的人挖一个草鞋窖子,草鞋窖子里温暖如春,人们一边编草鞋,一边海阔天空瞎议论,也有会讲故事的人来讲一些传奇故事。莫言从小爱听故事,一有空闲就去那里听故事。像《天堂蒜薹之歌》里农妇捉弄私塾先生的故事等,他的小说《草鞋窖子》就生动地再现了当时的情景。公社化时,生产队干活大忽隆,人们一边干活,一边嘴巴闲不住,休息时更是你一句我一语,不是讲故事,就是开玩笑。到了晚上,那时没有电视,连收音机都极少,生产队的记工屋就成了娱乐场所,青年人在这里听老人谈古论今,莫言吃过晚饭就早早地去听了,他就是在这种环境中长大的。在家里,我的大爷爷、爷爷等长辈,都是讲故事的高手。我的大爷爷是当地著名的中医,有文化,见多识广;我爷爷虽然不识字,但记忆力超群,众多的历史故事,鬼狐神妖的故事讲起来滔滔不绝。莫言看我爷爷有空时经常请他讲些古今轶事,所以也颇得爷爷的欢心。据我的不完全统计,仅爷爷们讲过的故事,被莫言原封不动地搬进小说的,不下三四十个。我常说,美在民间,民间是文学的宝库(当然包括城市的民间,北京的胡同里,也有不少动人的故事),这不是光指民间的传说,各种人物故事,也包含着语言。我们那里像我爷爷这样会讲故事的人还有很多,他

们的语言也很精彩、富有哲理。举几个例子：莫言小时候吃野菜难以下咽，就哭闹。爷爷说：“人的嘴就是个过道，野菜地瓜干不好吃，咽下去后和山珍海味是一样的，为了活命，再难吃也得吃！”还说：“人没有受不了的罪，只有享不了的福！”莫言小学五年级辍学在家，爷爷教育他说：“人生在世，谁都会有春风得意的时候，但得意不要忘形；谁都会有倒霉的时候，但倒霉不能倒下，倒下也要在原地爬起来，不能让人看笑话！”这些话几乎都是真理。另外，我们那里有的人很幽默，给人起外号，除了“扁头”、“大个子”这些直白的之外，还有的非常含蓄，譬如叫某人“部长”，是说他个子矮不长的意思；叫某人“剃头刀子”，是说这人是秃子，用不到剃头刀子。某人说话时老是带脏字，喜欢骂人，人们看了电影电视之中的蒋介石开口“娘希匹”，就给他起名“校长”，讽刺得很含蓄。我们村还有自己的歇后语，譬如说“绑他娘叫儿”，那意思是天要下雨，雨来了。因为庄上有姓方的，大儿小名叫“绑住”，简称“绑”，二儿小名叫“雨来”，简称“雨”。“绑”的娘叫儿，可不就来了“雨”了。诸如此类。这些语言风格也在莫言的小说中得到了体现。

最难可贵的是，莫言听了故事听了戏，知道了有趣的事情，回家就绘声绘色、添油加醋，高兴时甚至手舞足蹈地讲给在灯下做针线的奶奶和母亲听，听得她们乐呵呵，经常叫莫言给他们讲，莫言有时就自己编些故事讲给她们听。大家不要小看听故事讲故事这件事，这其实是一种文化的熏陶，文学的启蒙，写作的锻炼。在座的同学，有的将来要当语文教师，教语文有一个难点，就是教学生写作文。我教书时，发现有的高一学生连文从字顺都做不到，课堂上回答问题时，说话结结巴巴，连句完整的话也不会说，我在教学时就告诉学生，作文就是把自己心里想说的话写出来，什么是小说？写小说就是编瞎话讲故事。因此我很重视朗读、背诵和复述课文这个环节。古人说“读书百遍其义自见。”又说“熟读唐诗三百首，不会写诗也会吟”，这是有道理的。朗读、背诵和复述课文，讲故事，是一个语言训练、语感训练，对语言的掌握，词汇的运用，语气的连贯，逻辑归纳都很有帮助。莫言仅上了五年小学，刚开始学习写作就能做到文从字顺，词汇丰富，语言生动，想像丰富，恐怕与他从小听故事讲故事有关。

似乎扯远了，让我们回到正题。莫言少年失学，一下子沉到了社会的最底层，成为一个人民公社的小社员，耳闻目睹，亲身感受的是饥饿和孤独。虽然说“饥饿和孤独的童年是作家的一笔财富”，但也不能一概而论。我想幸福的童年也是财富，可惜莫言没有这么好的运气。对于莫言的饥饿和孤独，很多人，特别是青年人，尤其是城市青年人，觉得很不理解。都新中国了，都社会主义了，莫言怎么会挨饿？他们家有十几口人怎么会孤独？是的，我们当时都唱过：“公社是棵常青藤，社员都是藤上的瓜，瓜儿连着藤，藤儿牵着瓜，藤儿越肥瓜越甜，藤儿越壮瓜越大。”但事实上，人民公社这棵藤老是肥不起来，壮不起来，所以作为社员的瓜也老是长不甜，长不壮。我们家乡是所谓的“老解放区”，早在新中国成立前的一九四六、一九四七年就实行了土改，贫雇农、下中农都分得了土地，新中国成立后，战争结束，人们本可以安居乐业，但生活刚刚开始好转，就开始了一个运动接着一个运动的折腾，农村先是成立互助组、合作社，到了一九五八年又是“大跃进”、大炼钢铁、人民公社，土地连同生产工具、牲口都归了公。“五风”一刮，公私家底一扫光，接踵而来的是在一九六〇年前后三年多的大饥荒，村里天天死人，生产队里的牛马也饿死了，整个村庄到处是断壁残垣，一片萧索凄凉。形势刚刚要好转，又开始“文化大革命”，一场人类的浩劫，空前的大折腾来临了，使国民经济到了崩溃的边缘。据官方公布的数字，人民公社搞了二十年，到了一九七八年，农村生产总值竟然低于一九五二年合作化之前的水平（是 77.6 比 100）。那时人口比现在少，土地比现在多，但打的粮食却不够吃，不但没得吃还没得烧，牲口的草料也没有，饿得精瘦。我们村又在高密东北乡，地是不少，可都是盐碱地，庄稼长不好，产量更低。一个整劳力，干一天十个工分，一个工分只有几分钱，所以社员没有什么生产积极性。每天早晨，生产队长敲了钟，好一会儿才有人慢吞吞地从家里出来，布置完任务，再回家取工具，到了地头，先抽袋地头烟，上下午还要各休息两次，休息时间可长可短，全在领头干活的人，所以一天根本干不了多少活。人糊弄地，地就糊弄人，哪里还能打到多少粮食。虽然从年初干到腊月二十九，吃了饺子就下手，但连温饱都解决不了。我们那儿每亩地能产二百斤小麦就是高产（现在都一千多斤了）。每个人每年能分到六十斤小麦就是好的生产队。我们家人口多劳力少，除

了粮食外，一年到头分不到什么钱了。当时，社员天天上工，不出工就要请假。做小买卖叫“投机倒把”，种自留地，养几只鸡叫“资本主义尾巴”，都要打击，都要割掉。更不要说外出打工挣钱了。当时，物质极度匮乏，连火柴、煤油都要票，城市则更多，各种票证总共有十几种。

这一切莫言都经历过了，他生于一九五五年，刚记事就遇上“大跃进”、大饥荒。他小时吃过野菜、树皮、棉籽皮、麸皮、谷糠，捉到一只青蛙、一只老鼠都是改善生活，那时的生活是苦不堪言，不堪回首，莫言小时候，为了吃，挨过大人的骂，也挨过打。他的小说《枯河》、《透明的红萝卜》基本就是写实。“文革”中，他确实在水利工地上因为拔了一个萝卜被罚跪在毛主席像前请罪认错，回家路上被二哥又骂又踹，回家后，又被父亲痛打了一顿，这是他受到的最厉害的一次打，所以他脑子里烙下了深深的印记。我父亲对子女十分严厉，对我们实行的基本上是棍棒教育，他在家里有绝对的权威，大事小情都由他做主。当时我们家是一个大家庭，上有爷爷奶奶，我家和叔叔家住在一起，一共十几个人，其中小孩子就有六个，一家人不得不为生计奔忙。父亲当了一辈子的大队会计，白天只要不开会，就和社员一样在队里干活，记账都在下雨天或晚上干。所以他在家除了陪爷爷奶奶外，与孩子们说话的时间极少，孩子们也都惧怕他。母亲要为一家人的吃穿操劳，成天为粮食犯愁，还想多抽些时间参加队里的劳动挣点工分，对孩子的关爱自然就少多了。为了要维持这个大家庭的团结，孝敬好老人，父母作为长子长媳，总是忍辱负重，克己让人，因此父母之爱，不可能很直白地表达出来，要懂事的子女自己去慢慢体会。莫言虽然是父母最小的孩子，但也没有得到更多的关怀，所以他感到孤独。我们家出身是上中农，按当时的政策，贫农、下中农是依靠对象，中农是团结教育的对象。更何况我们的大爷爷是地主，他的儿子，就是我们的二叔在青岛解放前夕去了台湾（当时只是传说）。在那阶级斗争天天讲，月月讲，年年讲的年代，这就成了一个政治包袱，我们家人做人处世就得处处小心，唯恐哪一天，哪件事做得不好，哪些话说得不好而被人抓了辫子。从小父母就教育我们要少说话，多干活，凡事要能吃苦忍耐，遇事让着点人，莫管闲事。在这样的家庭中，孩子懂事早，莫言也是从小就想为父母分忧，不管干什么事都要干好，想为家里争光。他也想着找机会离开农村，改变一下

自己的人生，并能为家庭做点贡献。

在那个年月，要想离开农村，只有两条路，一是考学，二是当兵。对莫言来说，就只有一条路，那就是当兵。可村里凡有当兵、招工、入团、入党，包括后来推荐工农兵上大学之类的好事，必须先让着贫下中农和干部子女，中农子弟基本上没有份。我二弟当时也是年年验兵，身体都合格，可最终没走成。莫言能当上兵，也是运气好，机会好，加上做了不少工作才走成的。我考上大学、莫言当兵后，都有村里的贫下中农向县里和部队写控告信，拿成分和“二叔在台湾”说事，亏得当时的大队书记和部队领导还算好，阻止了他们。“文革”中说是要“斗私批修”，要“狠斗‘私’字一闪念”，但只要一牵扯到个人利益，不少人就争就抢，就要打击别人，抬高自己，甚至造谣生事、落井下石。因为“文革”是把人的私心，把人性里的“恶念”加以发挥，而且发挥到极致的一场浩劫。“破四旧”、“横扫一切牛鬼蛇神”、“打倒在地，再踏上一只脚”、“滚他妈的蛋”、“文攻武卫”就是发扬兽性灭绝人性。我们搞教育的，大家都知道，孟子是“性善论”，荀子是“性恶论”。不管是“人之初性本善”也好，“人之初性本恶”也好，说明古人早就认识到人性中有善也有恶，善恶并存，关键要靠后天教育，要把人性中的恶去掉，发扬人性中的善，是所谓止恶扬善，强调的是后天教育的重要性。而长期以来我们的教育却强调“与天斗，其乐无穷；与地斗，其乐无穷；与人斗，其乐无穷”。斗来斗去，斗了个你死我活，两败俱伤。与天地斗的结果，是自然环境被破坏了，不断地被大自然所报复；与人斗的结果是人性扭曲，恶性膨胀，社会风气败坏，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变得冷漠无情互相提防。有的干部作风败坏，把整人当成了家常便饭。这样的社会环境，莫言当然要感到孤独与无助。所以莫言曾说过，高密东北乡“是地球上最美丽、最丑陋、最圣洁、最龌龊，最英雄好汉，最王八蛋的地方”。他对故乡“是爱极了，又恨极了的”。所以莫言“要把好人当坏人写，把坏人当好人写，把自己当罪人写”，这也是有社会原因的，是他看惯了现实，参透了人性的说法。

另外，莫言在农村干了十几年的农活，特别是刚失学的时候，他干不了整劳力的活，只能放牛放羊，割草交给队里换工分。一个人脱离了群体，看着小伙伴们去上学，为此他也感到孤独和绝望。放牧牛羊时，他一

个人站在荒原上，躺在草地上，周围无人，静得可怕。微风刮过，他似乎听到了大地的呼吸；草虫蚂蚱飞过，觉得像飞机一样轰鸣，扇动翅膀的声音像是雷鸣。《透明的红萝卜》里，写黑孩能听到头发落地的声音，是真实的。类似的经历，我也有过。在此情景中，人是会感到十分孤独的。

为了加深对这一问题的理解，我再说一说我们村子这个地方。我们的村子，现在叫平安村，解放后叫平安庄，解放前叫“三份子”、“三份子荒”。据说是哥仨分家，把我们村这个地方分给了老三，所以才有了这么个怪名字。我们那里的村名、地名有很多是带“荒”字的，如谭家荒、万家荒、东荒、南荒……可过去这里是十分荒凉的地方，这从莫言的小说《秋水》里可以领略一二。这里是高密县的最东北角，地处高密、胶州、平度三县交界的地方。胶河、顺溪河从村子前后流过，地势低洼，十年九涝，地广人稀，贫穷落后。这里，解放前土匪多，特别是到了秋天，青纱帐（高粱）长起来，更是土匪活跃时节。他们拦路抢劫，拉驴绑票，村子成了“黑天愁”。抗日战争开始，各路草莽趁机而起，有枪就是草头王，什么游击队、黄皮子，你来我往，在高粱地里上演了惊天动地的活剧。解放战争开始，因为我们这儿离青岛很近，而高密又在胶济线上，南诸城，北平度，公路贯通，高密是交通枢纽，战略要地，共产党、国民党，你撤退，我反攻；你进攻，我转移，反复拉锯，来回折腾。仅小小的高密县城就解放了三次，而青岛直到一九四九年才解放，所以我们那里阶级斗争十分尖锐残酷。六十年代，“四清”、“文革”接踵而来，旧事重提，新账老账一起算，又是一番折腾。

一直到“文革”结束，邓小平总书记宣布不再搞政治运动，不再搞阶级斗争，人们才得以安定下来，社会才逐渐走向和谐。莫言的小说，尤其是《红高粱》、《丰乳肥臀》、《生死疲劳》，极其真实和深刻地反映了我们那里近百年来的现实。据我不完全地统计，莫言把发生在我们高密东北乡的真实事件，历史的，现实的，写进小说里的不下五六十件，直接使用了真实姓名的有三十多个，唯有如此，才更深刻，唯其深刻，才更有代表性、典型性，所以才更真实。

总之，莫言二十多年的故乡经历，不但受到了高密一带文化（主要是齐文化）的熏陶，感受到了社会的复杂、斗争的曲折、生活的酸甜苦辣、时代的进步，还受到了亲人长辈，老师朋友对他的文学启蒙教育，对他的关

爱和帮助,奠定了他的人生观,奠定了他为人处世的基本态度。高密东北乡为他提供了取之不尽、写之不竭的文学素材。

关于“高密东北乡文学王国”的创立,莫言有一个发现故乡、超越故乡的过程,再加上马尔克斯等人的神秘怪诞与他在高密东北乡的生活经验的碰撞,才产生了“高密东北乡”这一文学王国。大家都知道,莫言刚刚开始文学创作时,虽然其作品多为描写农村生活的,但也写过什么《岛上的风》、《雨中的河》这一类非农村题材的作品。

有一年,大概是一九八三年吧,他回家过年,曾经和他在棉油厂一起工作过,当时在乡里担任通讯员的好朋友张世家喝过酒,喝到酒酣耳热之际,张世家借着酒劲,把莫言已发表的几篇小说贬得一钱不值。他告诉莫言,要写高密,写高密东北乡,写游击队打鬼子,写日本鬼子在他们村杀人放火的“公婆庙事件”,张世家接着给莫言绘声绘色地讲了公婆庙大屠杀的事。世家就是公婆庙(现在叫东风村)人,他的一个亲属好像也在那次屠杀中受了伤。世家所说的公婆庙大屠杀发生在一九三八年三月,游击队在孙家口村前大桥上埋上了连环铁耙,伏击了日本鬼子的汽车队,经过浴血奋战,打死了日本鬼子四十多人,其中还有一个叫中冈弥高的日本将军。几天后,日本鬼子来报复,但搞错了方向,没有去包围孙家口,却包围了公婆庙,屠杀了手无寸铁的老百姓一百零三人,整个村庄被夷为平地,这事件被莫言写入了《红高粱》。

受了张世家的启发,莫言写出了《红高粱》。之后,借鉴福克纳、马尔克斯,莫言打出了“高密东北乡”的旗号。一九八八年,山东大学贺立华、山东师大杨守森二位青年教师发起全国首届莫言研讨会,在会上,当有人要莫言“冲出高粱地时”,又是张世家要莫言“回到高粱地,坚守高粱地,抱回诺贝尔文学大奖”,张世家恐怕是世界上第一个预言莫言能得诺贝尔文学奖的人。如今,莫言真的抱回了诺贝尔文学奖,但张世家却去世将近四年了。所以我说,没有高密就没有今天的莫言。莫言应该感谢高密这方宝地,应该感谢自己的父母长辈,也应该感谢他在故乡的、在外地的朋友,不但要感谢帮助过他的朋友,还应该感谢批评过他,甚至攻击过他的朋友。

第二,没有解放军这个大学校,就没有今天的莫言。莫言是一九七六年当兵的,说起莫言当兵,我前边已经说过,也是经过一番波折的。莫言

从十八岁开始,年年体检合格,可年年都没走成,因为当时农村青年要想跳出农门,只剩下当兵这一条路。每年的招兵名额很少,光贫下中农子女和干部子弟还不够分的,根本轮不上我们这样家庭的孩子。这一年是莫言最后的机会了,因为明年他就超龄了。这次莫言是在棉油加工厂报的名,这时正好村里的干部都上了胶莱河水利工地,莫言事先与有关干部拉上了关系,经过父兄的努力,他终于当上了兵,如了愿。走的那一天,有贫下中农公开反对,说:“我们贫下中农子女当不了兵,为什么让中农的孩子去当兵?难道现在不分阶级了?”别的村都是敲锣打鼓地欢送新兵,我们村不送,只是让小学生做了一朵红纸花给莫言戴上,就算欢送了。莫言到了部队,一看哪个方面都比在家好,心想今后最好再也不回到农村种地了,我要在部队留下。所以别人睡觉时,他经常去挖厕所;别人出去闲逛,他就争着出公差,由于他任劳任怨,又善于学习,很快就当了班长。

莫言在部队的二十多年,可以说他很幸运,每到关键时刻,都有贵人相助。当时“文革”刚刚结束,“四人帮”刚刚被粉碎,部队还有派性余毒,干部们不团结,莫言作为一个普通战士,看在眼里急在心里。他告诉了我,感叹自己运气不好,没能到野战部队,来到了这么一个糟糕的单位。我给他回信,鼓励他好好干,同时告诉他,单位有问题,作为战士,切记不要陷进派性里去。如果能够吃准情况,可以写信向上级机关反映,但一定要真实、确切、实事求是、不夸大不缩小、能够做到千真万确,希望上级领导来调查处理。莫言就真的写了一封信给上级机关,上级机关派人来调查了解,确如莫言所反映的一样。于是改组了单位领导班子,同时,莫言也受到了领导的重视。此时部队掀起了学文化的热潮,领导看莫言肯学会学,竟然让他这个小学没毕业的人给那些“文革”中毕业的所谓高初中毕业生上数学课。教语文还好说,教数学对他来讲就很难了,莫言就利用星期天到当地的中学向老师们学习,然后回来教战士。就这样,竟然还得到了战士们和领导的好评。此时,莫言已清醒地认识到,如果不努力学习,做出成绩,两年后就要复员回家,可能就得当一辈子农民了。为了能留在部队,他首先必须争取入党提干。可不久就碰上了军队正规化、知识化,部队不再从战士中直接提干。莫言当时很悲观、很失望、很烦躁。为了争取好的前途,他开始了文学创作,写小说,写话剧,但写了好多篇,一

篇也没有发表。这时,又是领导觉得他是个人才,将他调到了河北保定训练大队,给训练队的大、中专生搞队列训练,上政治课,还兼保密员。此时的莫言还在刻苦练习写作,别人游玩他看书,别人休息他写作,别人睡觉他加班,经常搞到深夜。教学的需要也逼着他刻苦学习马列著作,他真是到了废寝忘食的地步。为了写作,他还恶补了古典文学和文艺理论。苍天不负有心人,终于,他的处女作《春夜雨霏霏》在保定文联的刊物《莲池》上发表了(一九八一年)。从众多的投稿人中发现莫言的是《莲池》的老编辑毛兆晃先生。毛兆晃是福建莆田仙游人,一九五四年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戏剧系,曾参加过老舍的《龙须沟》的演出,大学毕业后,分到天津前线剧社工作,天津升格为直辖市后,他的单位合并到了河北省保定市群众艺术馆。后来,他又被调到保定文联《莲池》编辑部任编辑。毛兆晃不但发现了莫言的才华,而且还对他着重培养,带他去白洋淀深入生活,介绍他参加省里的一些文学创作会议,毛兆晃先生真是莫言的伯乐。莫言在河北发表了几篇作品后,部队有关领导为了莫言的提干,拿着莫言发表的几篇小说,上总部,跑北京,终于,莫言入了党提了干。后来莫言又被调到北京延庆的总部任宣传干事,在这儿又碰到了爱才若渴的好领导,对他进行重点培养。当解放军艺术学院文学系创立招生时,又同意和支持他去报考。莫言考入军艺文学系,这在莫言的文学创作道路上、人生道路上,都是一个新的转折点。在这里,他不但接受了王蒙、丁玲、丛维熙等等当代知名作家、文学理论家的教导,得到了在文坛上崭露头角的战友们的鼓励帮助,系统地学习了古今中外的文学理论,还遇见了恩师徐怀中。徐怀中将军是河北邯郸人,老革命,他在六十年代写的长篇小说《我们播种爱情》,脍炙人口,其中的不少情节至今还深深地印在我的记忆中。他写的描写对越自卫反击战的短篇小说《西线轶事》也十分优秀。徐怀中将军退休前为解放军总政治部文化部部长,一九八四年他奉命组建军艺文学系并出任主任。莫言考军艺时还有一段小花絮,他因为知道消息太晚,错过了报名时间,所以不得不带着自己的小说《民间音乐》到军艺试试,看能不能报上名,徐怀中将军看了莫言的小说,对部下说:“这个战士,即使文化课不及格,我们也要了!”真可谓慧眼识才。结果莫言文化课成绩也不错,顺利地考进了军艺文学系。当时的文学系,集中了全军各单位的文学

人才,其中李存葆同志以其《高山下的花环》、《山中那十九座坟茔》闻名全国,全班三十五个人,个个不是等闲之辈,莫言感到了压力,逼着自己刻苦学习,努力写作。很快,莫言进入了自己第一个创作高峰期,《透明的红萝卜》堪称成名作,《红高粱》堪称代表作,一连串的“高密东北乡”系列小说,像雨后春笋般喷涌而出,震动了文坛,以至有人把一九八五年叫作“莫言年”。其中《透明的红萝卜》就贯穿了徐怀中老师的心血,莫言写作这部中篇时,是因为自己做了一个梦,写好后,自己命名为《金色的红萝卜》,徐怀中老师看了,给他改名为《透明的红萝卜》,一词之改,意境全有了!堪称一词千钧!徐老师还主动地把该小说推荐给《中国作家》主编冯牧先生并主持召开由文艺理论家和军艺同学参加的研讨会,对这篇小说充分加以肯定。从此,莫言算是正式走上了文坛。所以,莫言多次说过:“徐怀中老师改变了我的命运!”莫言从军艺毕业时,军内很多单位,包括军艺都想要他,但爱才若渴的总参政治部文化部的领导哪里肯放,莫言仍回总参政治部文化部工作,任专职创作员,在部队一干就是二十多年。

试想一下,如果莫言当不成兵,或者当了几年兵就复员回了农村,一

年到头面朝黄土背朝天,地里刨食,整天为妻儿老小的生计奔忙,累得弯腰驼背,哪有时间和精力,哪有条件进行学习和文学创作?哪有可能考进军艺文学系?哪能受到徐怀中、王蒙这样的恩师和前辈指导?所以说,没有解放军就没有今天的莫言。当然,如果莫言一直在部队干,至今不转业,恐怕也不会有今天的莫言,原因不言自明。

第三,没有一定的天赋和本人的努力,就没有今天的莫言。前面其实已谈到一些,下面我再谈点。过去我们是不大承认人的天赋的,



莫言戎装照